

证券代码：002861

证券简称：瀛通通讯

公告编号：2020-070

瀛通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瀛通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瀛通通讯”或“公司”）于2020年7月27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决定使用额度不超过20,000万元人民币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即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产品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等）。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代表在额度范围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由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相关事宜。该事项尚需经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615号文核准，本公司于2020年7月2日公开发行面值总额3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募集资金总额为30,000万元，减除包括承销及保荐费、律师费、验资费、资信评级费和发行手续费等于发行可转债直接相关的外部费用6,688,679.25元（不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293,311,320.75元。以上募集资金已于2020年7月8日划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0年7月9日对以上募集资金的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天健验[2020]3-51号《验证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净额将全部投资于以下项目。截至本次董事会召开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金额0.00万元，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及使用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金额	扣发行费用后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智能无线电声产品生产基地新建项目	21,000.00	21,000.00	0.00
补充流动资金	9,000.00	8,331.13	0.00
合计	30,000.00	29,331.13	0.00

募集资金闲置原因：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根据项目的建设进度逐步支付投资款项，期间存在部分募集资金暂时性闲置。

三、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公司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并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在保证日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情况下，拟使用额度不超过 20,000 万元人民币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的保本型理财产品，该额度在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可以滚动使用。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对理财产品进行严格评估，拟购买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拟投资的产品须符合以下条件：

- 1、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产品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
- 2、流动性好，不得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

上述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开立或注销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司将及时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并公告。

四、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管理措施情况

1、投资风险

(1) 主要受货币政策、财政政策、产业政策等宏观政策及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发生变化的影响，存有一定的系统性风险。

(2) 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失误可能导致相关风险。

2、针对投资风险，拟采取措施如下：

(1) 严格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公司所发行的产品。

(2) 公司将实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 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公司审计部根据谨慎性原则对各项投资可能的风险与收益进行评价，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4) 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坚持规范运作，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同时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得更多的回报。

六、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审批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独立董事亦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该事项尚需经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七、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产品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在保障投资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 20,000 万元人民币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即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相关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该额度在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

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可以滚动使用。

八、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在保障投资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 20,000 万元人民币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相关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全体监事一致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该额度在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可以滚动使用。

九、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查阅了瀛通通讯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的相关董事会资料、监事会资料及独立董事意见，经核查后认为：瀛通通讯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的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且独立董事已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

因此，保荐机构同意瀛通通讯使用不超过 2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十、备查文件

- 1、《瀛通通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2、《瀛通通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3、《瀛通通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瀛通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之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瀛通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7月27日